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754579506202412421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伽师县米夏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喀什盈丰锐致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喀什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盈丰锐致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盈丰锐致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喀什盈丰锐致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视频监控设备维修保养 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品牌:;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,服务周期:根据客户要求,服务类型:视频监控设备维修保养,设备类型:监控设备	1	批	9027.00	9027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9027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玖仟零贰拾柒元整						

**二、付款方式：**甲方应于设备正常使用7个工作日内将款项一次性全部支付给乙方，乙方应给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。

**三、服务条款：**本次维修保养的设备质保期为壹年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为止。乙方承诺所有设备7日内可以调换。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7x24电话支持服务，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，48个小时排除故障。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产品部件，乙方应在24小时内免费更换设备配件。质保期届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涉及的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，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配件的成本费和适当的人工费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---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西域大道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05017460380000017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